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花仙子 公司提供

序號	4	發言日期	106/02/22	發言時間	18:58:57
發言人	林淑姝	發言人職稱	董事長室經理	發言人電話	2592-2860
主旨	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				
符合條款	第 14 款	事實發生日	106/02/22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期：2017/02/22</p> <p>2. 股東配發內容：</p> <p>(1)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(元/股)：2.20000000</p> <p>(2)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(元/股)：0</p> <p>(3)股東配發之現金(股利)總金額(元)：125,358,569</p> <p>(4)盈餘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</p> <p>(5)法定盈餘公積、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</p> <p>(6)股東配股總股數(股)：0</p> <p>3.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</p> <p>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額，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，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。</p> <p>4. 普通股每股面額欄位：新台幣 10.0000元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